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6
转债代码:113666 转债简称:爱玛转债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存续期届满进入清算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台州锦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	9,000.00
投资期限阶段	存续期(自交易要素交割起算)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与发起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台州锦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锦福创投”、“基金”或“合伙企业”)于2026年9月25日届满。近日,公司收到锦福创投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金沙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发送的关于锦福创投清算期限届满进入清算期的通知,基金管理人担任清算人,负责基金清算工作。

本次锦福创投拟进入清算程序系基金存续期限届满后的正常程序安排,相关投资损益已在以前年度根据会计准则进行全额确认。本次清算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作投资概述

2021年7月,公司拟认缴出资9,000.00万元人民币,与苏州金沙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台州市黄岩科技术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金沙江联合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苏州中新博通金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设立台州锦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作为该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占合伙企业56.90%份额。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5)。

2021年8月,公司签署了《台州锦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并明确了合伙企业的投资目标为山东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德邦”)。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1)。

2021年8月,合伙企业取得了台州市黄岩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锦福创投正式成立。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8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4)。

2021年9月,锦福创投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9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2)。

2021年10月,锦福创投与爱德邦及其股东签署了《增资协议》。锦福创投以人民币16,000.00万元对爱德邦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锦福创投持有爱德邦21.026%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0月21日、2021年10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的对外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3)和《关于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的对外投资进展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4)。

二、本次对外投资终止情况

锦福创投设立后已完成私募基金备案及对投资标的爱德邦的全部投资。根据合伙协议约定,锦福创投合伙期限为 5 年,自合伙企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完成备案之日起计算,到期日为2026年9月25日。

近日,公司收到锦福创投执行事务合伙人发送的通知,锦福创投合伙期限于2026年9月25日届满,基金应在期限届满后进入清算期,启动清算程序,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基金管理人担任清算人,负责基金清算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公司将锦福创投作为联营企业进行核算,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采用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因锦福创投投资的爱德邦经营不及预期,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于2021年至2023年度按权益法已全额确认相应投资损失,账面价值已减记至零。本次清算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锦福创投本次清算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后续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投资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情况	投资金额(万元)
1	2021年7月28日	台州锦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营期限届满,拟实施清算。	9,000.00
2	2025年10月28日	共青城博通睿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已完成,基金运作中。	3,240.00
合计				12,240.00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5日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于下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存续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存续状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柳支行	11060163000000000646	多场景教育大数据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存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便门支行	110601378000000000946		
李青支行	11060137800000000094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	110606764210008	基于产研融合的实验室实践教学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存续
	1106013000100000		
	110601307410008		
	1106017621000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	8110701082290000306	面向行业应用的人工智能技术产品研发中试建设项目	存续
	811070101170204633		
	81107010126024946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	110606764210000	补充流动资金	本收注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账号:110906764210000)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专户余额为0元。为加强银行账户统一集中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于近期已办理前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四、备查文件

《撤销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特此公告。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340 证券简称:*ST华幸 公告编号:2026-073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务重组进展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6年8月31日,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债务重组计划》中金融债务通过签约等方式实现债务重组的金额累计约为人民币1,926.69亿元(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发行的境内公司债券及境外间接全资子公司发行的境外美元债券重组);
-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以下属公司股权搭建的“幸福精选平台”及“幸福优选平台”(“幸福精选平台”及“幸福优选平台”)协议安排重组已完成重组交割(以上详见公司披露的《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间接全资子公司美元债券债务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4及临2023-006))；
- 2026年8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期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能如期偿还债务未发生新增。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累计未能如期偿还债务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84.32亿元(不含利息,公司金融债务在签署《债务重组协议》后将按照重组协议约定的到期日执行,相应债务金额在调整后的到期日前将从未能如期偿还债务金额中予以扣除)；
- 自2026年8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期间,公司新增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95亿元。目前相关案件尚在进展过程中,案件的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尚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以后期间利润的影响。

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信用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2020年第四季度以来公司面临流动性阶段性风险,公司融资业务受到较大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也受到一定影响。在上述背景下,公司金融债务发生未能如期偿还的情况,并发生相关诉讼、仲裁案件。为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加快推进公司业务经营,公司在省市级政府及专班的指导和支持下积极推进《债务重组计划》及相关事项落地实施工作。现将上述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债务重组相关进展情况

为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加快促进公司业务经营,公司在省市级政府及专班的指导和支持下制订《债务重组计划》并于2021年10月8日披露了《债务重组计划》主要内容。另外,为推进公司债务重组工作,更好地保障债权人利益,争取进一步妥善清偿债务,同时为下一步改善公司经营状况、持续与部分经营合作方暨经营债权人加强合作,公司以下属公司股权搭建“幸福精选平台”及“幸福优选平台”用于抵偿金融债务及经营债务(相关内容可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披露的临2022-073号公告),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一)《债务重组计划》推进情况

截至2026年8月31日,《债务重组计划》中2、192亿元金融债务通过签约等方式实现债务重组的金额累计约为人民币1,926.69亿元(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发行的境内公司债券371.3亿元金融债务以及境外间接全资子公司发行的49.63亿美元(约合人民币335.32亿元)债券重组),相应减免债务利息、豁免罚息金额20.02亿元。

在符合《债务重组计划》总体原则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九通基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通投资”)发行的公司债券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债券持有人审议并表决通过《关于调整债券本息兑付安排及利率的议案》等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披露的临2023-054号公告)。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公司九通投资发行的境内公司债券存续余额为216.82亿元,债券存续余额变动原因主要为部分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注销持有未清偿的债券,前述注销债券份额行为系债券投资者基于自身原因及考虑债权存续形式做出的自主安排,不涉及债务减免,不存在差异化兑付、内幕交易、利益输送及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债券份额注销后发行人将继续按照《债务重组计划》对相关债权人持有的债权进行偿付。

公司境外间接全资子公司CFLD(CAYMAN) INVESTMENT LTD.(在中国境外发行的美元债券,涉及面值总额为49.63亿美元)协议安排重组已完成重组交割(以上详见公司披露的《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间接全资子公司美元债券债务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4及临2023-006))。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美元协议重组安排、《债务重组协议》,公司已通过信托借款的方式完成约223.48亿元金融债务的清偿。根据债权人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不再实施剩余165.52亿元信托受益份额的抵债安排,该部分信托受益份额由华夏幸福(固安)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股权持有,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主要内容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披露的《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等相关公告。

(二)以下属公司股权抵偿债务情况进展

公司以不超过“幸福精选平台”74%的股权与金融及经营债权人实施债务重组,以不超过“幸福优选平台”49%的股权与经营债权人实施债务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下属公司股权实施债务重组的公告》(编号:临2022-073)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优化并增加以下属公司股权份额实施债务重组的公告》(编号:临2024-047)。

截至2026年8月31日,相关金融及经营债权人已获得“幸福精选平台”股权比例约为45.83%,相关经营债权人已获得“幸福优选平台”股权比例约为11.56%,以下属公司股权抵偿债务情况进展如下:

公司以以下属公司股权搭建的“幸福精选平台”股权抵偿金融债务金额(本息合计,下同)约为人民币174.54亿元,相关债权人对应获得“幸福精选平台”股权比例约为43.00%;

公司以以下属公司股权搭建的“幸福精选平台”及“幸福优选平台”股权抵偿经营债务金额约为人民币67.026亿元,相关债权人对应获得“幸福精选平台”股权比例约为2.83%,获得“幸福优选平台”股权比例约为11.56%。

二、部分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相关情况

自2026年8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能如期偿还银行贷款、信托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6-070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4日(周四)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24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566号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环球会议厅。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镇生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网络投票情况		总体出席会议情况	
类别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分类					
代					
有					
决					
权					
投					
票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例					
人					
数					
比					